

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函

址：台北市松江路 359 號
電話：02-25022172 轉 315
聯絡人：黃靖媛 apple@ht.org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(103)行教堂字第 0026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助學金實施辦法、申請書各乙份

主旨：有關申請本會助學金專案，敬請 貴校惠予協助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鼓勵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在學學生，不因家庭清寒或變故而失學特訂定「助學金實施辦法」，冀望在本會助學下完成教育，成為國家、社會有用之才，敬請 貴校惠予公佈及協助符合條件之學生申請。

二、有關助學金實施辦法、申請書、證件黏貼表及學生名冊等表格，請至行天宮五大志業網之教育志業下載 (<http://www.ht.org.tw>)。

三、敬請承辦人逕至 (<http://tinyurl.com/4xdhokv>) 上傳學生名冊及承辦人資料 (<http://tinyurl.com/3s2d5dd>)；若無法上傳時請另以紙

本寄送，以利審核結果通知。

四、收件日期：

高中、國中、國小組：開學後至 9 月 20 日止。

大專組：開學後至 9 月 30 日止。

五、關於高雄氣爆受災學生敬請學校彙總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六、申請書請使用 103 年 8 月 1 日修訂版，學生務必詳讀條文並簽名。

助學金相關辦法與表格 QR CODE



正本：全國各國民中小學、高中職、大專院校
副本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董事長 葉文堂